

长城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4年7月24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长城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长城产业优选混合	
基金代码	030265	
基金运作方式	契约型开放式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24年7月23日	
基金管理人名称	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基金托管人名称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长城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长城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	
下属分枝基金的基金简称	长城产业优选混合A	长城产业优选混合C
下属分枝基金的基金代码	030265	030266

2. 基金募集情况

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	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23]2623号文		
基金募集期间	自2024年5月20日至2024年7月19日止		
验资机构名称	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		
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	2024年7月23日		
募集有效认购户数(单位:户)	2,522		
份额说明	长城产业优选混合A	长城产业优选混合C	合计
募集期净认购金额(单位:人民币元)	34,725,421.67	327,397,113.12	362,122,534.79
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(单位:人民币元)	13,243.82	118,919.29	132,163.11
募集份额(单位:份)	34,725,421.67	327,397,113.12	362,122,534.79
其中: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	0	0	0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	无	无	无

其中: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	认购的基金份额(单位:份)	0	14,122.23	14,122.23
	占基金总份额比例	0%	0.004%	0.004%
募集期间本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	是			
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	2024年7月23日			

注:1、本基金《基金合同》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、会计师费、律师费等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,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。

2、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、基金投资和研发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;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的份额总量为0。

3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自《基金合同》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,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,本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、赎回开放日前依照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。

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网点查询认购交易确认情况,也可以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-8868-666,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.ccfund.com.cn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7月24日